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琼发改招概审〔2015〕1722号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废止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 及概算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市县发展改革委（局），本处各处室：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的通知》（国办发〔2015〕31号）第二条、《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第一条等要求，我委决定废止《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评审的管理办法》（琼发改招概审〔2012〕1986号），自即日起不再执行，取消委

托咨询评估评审，由建设单位通过市场竞争方式选用中介、调节价格。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年9月3日

(此件主动公开)